

同安实验中学校服采购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校服管理工作，规范校服采购与选用，确保校服品质，充分发挥校服育人和审美功能，保障学生健康成长，根据教育部等四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校服管理工作的意见》（教基一〔2015〕3号）、厦门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小学生校服管理工作的通知》（厦教发〔2023〕33号）以及福建省教育厅中小学生校服选用采购专项检查行动相关精神，现根据校服选用组织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及上一轮校服采购情况，拟定如下方案：

一、采购概况

1.1 协议供货内容：中小学学生运动服集中采购及零星采购。

1.2 协议供货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在上一年度协议供货期满后，招标人将根据政策要求、中标人履约情况、招标人需求、市场行情变化、促进竞争、考核结果（考核表详见附件1）等因素决定是否续签下一年度协议供货合同。

二、学生人数及采购量预测

1、预估采购学生数量

合同包	项目名称	技术要求	预估采购学生数量
1	中小学学生运动服	详见第三章	15407

以厦门市同安实验中学牵头联合采购，由厦门市同安实验中学、厦门市东

山中学、厦门市汀溪中学等 21 所学校组成。各校学生人数统计如下：

学校名称	一年级新生 预估数	初一新生 预估数	高一新生 预估数	在校生规模
厦门市同安实验中学	0	500	1150	3600
厦门市东山中学	0	982	0	2999
厦门市汀溪中学	0	271	0	837
厦门市莲美中学	0	272	0	876
厦门市洪塘中学	0	258	0	1027
厦门市育才中学	0	450	0	1275
厦门市凤南中学	0	246	0	773
厦门市新民中学	0	510	0	1600
厦门市美林中学	0	567	0	1520
厦门市五显中学	0	110	600	2100
厦门市柑岭中学	0	576	0	1541
厦门市城东中学	0	190	0	595
厦门市第二外国语学校	0	1072	1000	3618
厦门市国祺中学	0	103	500	1810
厦门市竹坝学校	160	113	0	1210
厦门市梧侣学校	360	741	0	5066
厦门市后田学校	270	570	0	3125
厦门市同安区教师进修学 校附属中学	0	456	0	1354
厦门市滨城中学	0	570	0	1684
厦门市新教育学校	200	310	0	1720
厦门市同安职业技术学校	0	0	2300	5700
合计总人数	990	8867	5550	44030

2、采购对象

(1) 采购对象主要是各校新入学小学一年级、初一、高一学生。

(2) 采购数量预估：运动服按照每人 2 套夏装运动服、1 套秋装运动服、1 套冬装运动服进行估算；同时包含其他棉马甲和防风衣等的零星采购。另外还有潜在在其他年级学生的零星采购需求。校服的购买属于自愿行为，招标人不对实际采购数量负责，投标人报价时应自行考虑该因素。

三、评分办法

一、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二、评标标准 1、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标准的规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按规定的排序方法排列中标候选人顺序，并按确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推荐出中标候选人。 2、评分标准： (1) 评分细则			
序号	评分界定		分值
1、技术因素（满分 50 分）			
1-1	运动服的面料品种、面料规格、基本安全技术类别	根据投标产品的面料品种、面料规格、基本安全技术类别的响应情况进行评价： ①中学夏装男女运动装，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②中学春秋装男女运动装，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③中学冬装男女运动装，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9
1-2	产品辅料	根据投标产品辅料（钮扣、拉链、缝线、里衬及其它配件）的品牌、质量的优劣、耐用性等情况，辅料品牌质量综合评价优的得 3 分，综合评价一般的得 1 分，综合评价较差的不得分。	3
1-3	运动服样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运动服样服进行评价：	18

	服	①样服的面料质量水平：样服实物感观，如手感、织物结构、表面疵点、色差等，综合评价优的得4分，综合评价一般的得2分，综合评价较差的不得分。 ②样服的本身尺寸差异（门襟/侧缝/肩宽/挂肩/袖长/裤长/裤腿宽），未出现尺寸差异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样服的加工拼接及缝制工艺水平等：缝合平整、没有断线或很少断线、压条均匀、工艺水平综合评价高的得5分，缝合出现褶皱、压条不均匀、工艺水平综合评价一般的得2分，工艺水平较差的不得分。 ④根据各投标人提供样服的版型、扣眼、口袋等细节的处理及总体效果进行比较，综合评价优的得4分，综合评价良的得2分，综合评价一般的得1分，差的不得分。 ⑤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样服整体视觉效果、异味、样服综合品质等情况进行比较，综合评价优的得4分，综合评价良的得2分，综合评价一般的得1分，差的不得分。	
1-4	运动服检测报告	①根据投标人提供的2021年至2023年度共4套（每年至少1套，其中2023年度的不得超过1套）检测报告进行评价，（每套检测报告是指所有春秋装运动服、夏装运动服或冬装运动服，或者用于制作以上服装的面料，1.2.2.3表格中同一序号内所有种类为1套，检测报告不齐的本项目不得分），所有检测报告检测结论均合格的得4分。 提供的检测产品为学生装运动服的，检测依据须是国家颁布的《中小学生校服》（GB/T31888-2015），非学生装运动服的，检测依据须是国家颁布的相关标准。 ②投标人在满足序号①条件的基础上，检测报告包括春秋装运动服、夏装运动服及冬装运动服的加1分。 ③投标人在满足序号①条件的基础上，每多提供一套合格有效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1分，最多加3分。	8

		注：检测报告需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报告需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并标注资质认定标志 CMA 或 CNAS。投标人还需提供检测机构的检测能力范围证明（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附表，或网站查询截图，网址 https://las.cnas.org.cn/LAS_FQ/publish/externalQueryIB.jsp、 https://las.cnas.org.cn/LAS_FQ/publish/externalQueryL1.jsp、 http://cma.cnca.cn/cma/solr/tBzAbilitySearch/list?flag=hide 或政府部门网站）。若检测报告超出检测机构检测能力范围的，不予认可。	
1-5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①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含面料及辅料的进货和库存计划、生产计划安排、安全生产措施、质量保证措施、货源保障措施等内容进行评价，方案措施安排科学、条理清晰、有利于保证产品质量、缩短供货期及货源稳定的得 3 分，方案安排科学性、条理性较差，内容缺乏重点或不完整、但基本能保证产品质量、按时供货及货源稳定的得 1 分，方案不可行、出现重大疏漏或无法提供保证产品质量及货源稳定的不得分。 ②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进度保证措施、送货、退换货方式及效率、修补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等进行评价，方案安排科学、合理可行、条理清晰、切合实际、重点突出、有充足的人力、物力和设备保障以及确保及时供货、缩短供货期的有效措施，有利于项目实施、有利于提高售后服务水平的得 3 分，方案安排科学性、可行性、条理性较差，内容缺乏重点、与实际情况有偏差但基本能把握重点的得 1 分，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方案的本项目不得分。	9

		③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夏装和秋冬装运动服现场分发方案进行评价，分发方案有多校同时开展的详细的工作人员配置情况、工作分工、配套设备设施及足够的尺码供现场调换，有利于提高现场分发秩序、方便试衣、提高家长和学生对分发工作满意度的有效措施的得 3 分；分发方案有详细的工作人员配置情况、工作分工，有相应的配套设备设施等，满足分发工作基本要求的得 1 分；分发方案简单的不得分。	
1-8	质量保证承诺、处罚措施、考核办法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承诺及所附处罚措施、考核办法的完整性、可行性情况进行评价，质量保证承诺完整、合理，处罚措施、考核办法科学、可行，有利于后续监督及社会监督的得 3 分，质量保证承诺合理，处罚措施、考核办法可行的得 1 分，未提供处罚措施或考核办法的不得分。	3
2、商务因素（满分 20 分）			
2-1	售后服务、营业网点	①投标人已建立专门的销售网店（或 APP、微信公众号等），能提供网购服务，并在正常运行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相关网页的链接及页面打印件或二维码并加盖公章。 ②投标人承诺招标人或其主管部门的网站具备网购平台功能，则其应无条件加入该官方网购平台，作出书面承诺的得 0.5 分。 ③投标人承诺若本次中标不超过 5 所学校的，在合同签订后的三个月内在同安区设立 1 个实体销售服务点；若超过 5 所学校的，在合同签订后的三个月内在同安区设立 2 个及以上实体销售服务点的得 1 分。 ④投标人承诺所有实体销售服务点的营业时间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增加周一至周五上午 8:00 至 12:00 的营业时间得 0.5 分。	3

2-2	交付期	供应商交货期在满足招标文件的基础上承诺运动服夏装交货期比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间短 5 天的得 1 分。需提供书面承诺函，否则不得分。	1
2-3	生产厂房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拥有不小于 3000 平方米的厂房的得 2 分，投标人应提供所有权人为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的权籍证明或购买合同及发票的复印件等有效证明文件。	2
		根据投标人的生产厂房面积进行评价：3000 平方米 < 生产厂房建筑面积 < 5000 平方米的，得 0.5 分；5000 平方米 ≤ 生产厂房建筑面积 < 8000 平方米的，得 1 分；生产厂房建筑面积 ≥ 8000 平方米的，得 1.5 分。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以下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原件备查： （1）生产场所属于自有的，需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①生产场所的产权证书复印件；②购买生产场所的合同及发票的复印件。 （2）生产场所属于租赁的，需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①租赁合同（合同期限至少到本项目协议供货资格有效期结束）及近期的租赁发票复印件；②如果属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个人购买的，无偿提供给企业使用的视为租赁，需同时提供无偿使用说明（法定代表人签字并按手印）、场所的产权证书复印件或购买场所的合同及发票的复印件。	1.5
2-4	服装生产制作设备	根据投标人的服装生产制作设备情况进行评价：设备在 100 台（含）以下的不得分，100-200 台（含）的得 1 分，200-300 台（含）的得 2 分，300 台以上的得 3 分。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发票的复印件，复印件必须能够清晰的看出具体的设备名称及数量，否则不予认可，原件备查。	3
2-5	管理体系认证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的职业	1.5

		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得 0.5 分，满分 1.5 分。证书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可查询，且在提交投标文件时证书应处于有效状态，投标人需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cx.cnca.cn）的证书信息查询截图，否则不得分。	
2-6	绿色环保	投标人生产企业获得绿色环保企业认证或其生产的服装获得绿色产品认证证书的得 0.5 分。	0.5
2-7	荣誉证书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获得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重合同守信用”或“守合同重信用”证书的得 0.5 分。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网站公示截图，否则不得分。	0.5
2-8	纳税信用等级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获得过年度纳税信用等级为 A 级的得 0.5 分，没有的不得分。（需提供税务局网页查询截图）	0.5
2-9	运动服业绩	①根据投标人提供的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运动服的业绩的有效证明文件情况进行评价：投标人提供学生装（指运动服）业绩的，需提供与采购单位签订的学生装的业绩的有效证明文件（指合同及中标（成交）公告）为评价依据。或投标人提供运动服（非学生装）业绩的，需提供与采购单位签订的运动服（非学生装）的业绩的有效证明文件（指合同及发票）为评价依据。 合同数量少于 10 份的不得分，合同数量在 10 份的基础上，每增加 1 份的加 0.1 分，满分得 3 分。同一公告可对应不同合同，同一采购单位的业绩不重复累计，不累加。 ②在满足①业绩条件的基础上，投标人提供相应甲方出具的对投标人的服务质量评价为优秀或良好的，每个优秀或良好评价得 0.1 分，满分 2 分，服务质量评价一般	6

		的不得分。同一采购单位的评价不重复累计。 ③投标人为学生装（指运动服）生产企业的，加1分； 以与采购单位签订的学生装的业绩的有效证明文件（至少提供一份学生装的合同及中标（成交）公告）为评价依据。 说明：本项要求的有效证明文件提供不完整的将不予采信。	
2-10	公益事业	投标人在满足第三章 10.2 要求的基础上，非义务教育阶段由中标的校服生产企业按定购比例的 3%免费提供，第一学年为贫困生免费提供冬季、夏季校服各两套的得 0.25 分；在此基础上投标人还提出有利于学校执行对贫困生的其他资助优惠方案，并根据优惠力度最高可再加 0.25 分，其他根据优惠力度由评委进行酌情给分。	0.5
3、价格因素（30 分）			
3-1		评标价格的计算方法采用合理低价法，合理低价的计算标准为： （1）满足招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检查且报价在采购预算金额之内的投标人不少于 3 家。 （2）计分项以及相应的计分权重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报价要求” 项下的表格内容。各投标人各项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该项目的 “评标基准价”。 说明：计分项共 5 项（A1 ~ A5）。 （3）投标报价不高于评标基准价的均得满分。 （4）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各计分项）价格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1 - \text{投标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div \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text{计分权重}$。 （5）各投标人价格总分 = A1 价格分 + ... + A5 价格分。	30
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 = 技术因素得分 + 商务因素得分 + 价格因素得分 （2）投标人的评标价：根据本章第 18.3.3、18.4.2 条规定及招标规定，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修正，经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招标规定的其他投标报价修正规定：<u>无。</u>			

3、中标候选人顺序排列规则：

- (1) 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 (2) 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照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 (3) 评标总得分、评标价均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 (4) 以上仍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4、中标候选人数量：3个。

5、中标人数量：1个。

四、运动服招标质量及标准要求

1.1 校服标准及要求

1.1.1 GB/T 31888-2015 《中小学生校服》；

1.1.2 GB 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1.1.3 GB 31701-2015 《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

1.1.4 GB/T 29862-2013 《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

1.1.5 GB/T 5296.4-2012 《消费品使用说明 第4部分：纺织品和服装》；

1.1.6 GB/T 1335.1-2008 《服装号型 男子》、GB/T 1335.2-2008 《服装号型 女子》、GB/T 1335.3-2009 《服装号型 儿童》、GB/T 6411-2008 《针织内衣规格尺寸系列》；

1.1.7 QB/T 2171-2014 《金属拉链》、QB/T 2172-2014 《注塑拉链》、QB/T 2173-2014 《尼龙拉链》；

1.1.8 GB/T 6836-2018 《缝纫线》；

1.1.9 GB/T 28468-2012 《中小学生交通安全反光校服》；

1.1.10 FZ/T 73018-2021 《毛针织品》；

- 1.1.11GB/T 2662-2017 《棉服装》；
- 1.1.12GB/T 14272-2021 《羽绒服装》；
- 1.1.13GB 18383-2007 《絮用纤维制品通用技术要求》；
- 1.1.14福建省地方标准 DB35/T 836-2015 《学生服装》；
- 1.1.15GB/T 18885-2020 《生态纺织品技术要求》；
- 1.1.16GB/T 40270-2021 《纺织品 基于消费者体验的通用技术要求》；
- 1.1.17GB/T 21295-2014 《服装理化性能的技术要求》；
- 1.1.18《纤维制品质量监督管理办法》（总局令第178号）；
- 1.1.19若协议供货期限内上述标准发生更新的，以更新后的最新标准执行。

1.2 校服技术和质量要求

1.2.1 所有学生服装的技术要求均应符合国家颁布的《中小学生校服》（GB/T31888-2015）等相应的国家标准。

1.2.2 学生服装面料必须采用一等品或优等品，具体技术要求见下表。

1.2.2.1 小学学生运动服

序号	款式	种类	面料品种	面料规格	基本安全技术类别
1	小学夏装男女运动服	短袖上衣	网眼布/涤盖棉	成分：60%棉 40%聚酯纤维，克重 200 克/平方米。	B 类
		短运动裤	网眼布/涤盖棉	成分：45%棉 55%聚酯纤维，克重 210 克/平方米。	

		短裙	网眼布/涤盖棉	成分：65%棉 35%聚酯纤维，克重 210 克/平方米。	
		长运动裤	网眼布/涤盖棉	成分：45%棉 55%聚酯纤维，克重 210 克/平方米。	
2	小学春秋装男女运动服	长袖上衣	网眼布/涤盖棉	成分：65%棉 35%聚酯纤维，克重 220 克/平方米。	B 类
		长运动裤	网眼布/涤盖棉	成分：65%棉 35%聚酯纤维，克重 220 克/平方米。	
3	小学冬装男女运动服	长袖上衣	涤盖棉	成分：聚酯纤维 55%、棉 45%，克重 290 克/平方米。	B 类
		长运动裤	涤盖棉	成分：聚酯纤维 55%、棉 45%，克重 290 克/平方米。	
4	棉马甲		T/C 布/桃皮绒复合布	面料不限，填充物应符合 GB 18401 B 类要求，以及 GB 18383 或 GB/T 14272 的要求。	C 类
5	防风衣			50D 仿记忆、防风、防水，里衬摇粒绒。	

1.2.2.2 中学学生运动服

序号	款式	种类	面料品种	面料规格	克重要求	基本安全技术
1	中学夏装男女运动服	短袖上衣	网眼布/涤盖棉	成分：60%棉 40% 聚酯纤维	200 克/平方米	B 类
		短运动裤	网眼布/涤盖棉	成分：45%棉 55% 聚酯纤维	210 克/平方米	
		短裙	网眼布/涤盖棉	成分：65%棉 35% 聚酯纤维	210 克/平方米	
		长运动裤	网眼布/涤盖棉	成分：45%棉 55% 聚酯纤维	210 克/平方米	
2	中学春秋装男女运动服	长袖上衣	网眼布/涤盖棉	成分：65%棉 35% 聚酯纤维	220 克/平方米	B 类
		长运动裤	网眼布/涤盖棉	成分：65%棉 35% 聚酯纤维	220 克/平方米	
3	中学冬装男女运动服	长袖上衣	涤盖棉	成分：聚酯纤维 55%、棉 45%	290 克/平方米	B 类
		长运动裤	涤盖棉	成分：聚酯纤维 55%、棉 45%	290 克/平方米	
4	棉马甲		T/C 布/桃皮绒复合布	面料不限，填充物应符合 GB 18401 B 类要求，以及 GB 18383 或 GB/T 14272 的要求		C 类
5	防风衣			50D 仿记忆、防风、防水，里衬摇粒绒		

1.2.3 所有运动服系列根据效果图的要求在上衣的前胸后背的合适位置必须设置符合 GB/T 28468 逆反射系数要求的荧光标志。材料要求为：T/C 布，克重在 100-150，反光度：300-450。中标产品的吊牌上必须明示：该服装前胸、后背的荧光标志是为学生夜间及光线较弱的环境下出行安全而设置。

1.2.4 中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所有学生装不得使用有毒（致癌）、过敏（致敏）的染料、化学用剂（助剂）、辅料与配件，并能经多次洗涤而不易褪色、不易起毛、不易褶皱、无裂缝、无走纱、无走线、不变形、耐洗、耐磨；配有钮扣的每套学生装应配备备用钮扣大小各一粒，学生装配件不易脱落、破损。

1.2.5 衣服里面要有标注面料规格及生产厂家信息耐久性标识，其中外套、棉马甲、防风衣还需同材质空白水洗布标签供学生签名。

1.2.6 采购周期内所生产供应的学生装质量不应低于本项目规定的面料及具体技术要求中的相关要求，否则视为不合格产品，学校或家长有权退货及拒付货款，并保留追诉经济法律责任的权利。

1.2.7 运动服上衣的左前胸还应根据招标人要求绣上校徽。

五、最高限价

小学学生运动服

序号	款式	种类	细项 最高限价 (元/件)	价格分 权重
1	小学夏装男女运动服	短袖上衣	39.5	A1/30%
		短运动裤	36.4	
		短裙	36.4	
		长运动裤	52.1	

2	小学春秋装男女运动服	长袖上衣	52.5	A2/30%
		长运动裤	52.5	
3	小学冬装男女运动服	长袖上衣	59.3	A3/30%
		长运动裤	59.1	
4	棉马甲	/	95.8	A4/5%
5	防风衣	/	197.0	A5/5%

中学学生运动服

序号	款式	种类	最高限价 (元/件)	价格分 权重
1	中学夏装男女运动服	短袖上衣	53.1	A1/30%
		短运动裤	45.5	
		短裙	45.3	
		长运动裤	59.8	
2	中学春秋装男女运动服	长袖上衣	57.4	A2/30%
		长运动裤	62.0	
3	中学冬装男女运动服	长袖上衣	78.2	A3/30%
		长运动裤	72.5	
4	棉马甲		95.8	A4/5%
5	防风衣		197.0	A5/5%

六、售后服务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本采购项目特点提供长期良好的售后服务，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具体的售后服务承诺条款及保证，其费用计入投标报价。

中标人必须提供包括采购、制作、运输、包装、质量检验等服务，应按各招标人用户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送货上门。

中标人须配合对学生装的要求，有计划地组织进行量身和生产；中标人须以书面形式承诺及质量保证，并负责在校学生学生装的补充及供应。

中标人应对中标产品实行“三包”。

中标人所提供的学生装质量保质期不低于一年，在质保期内发生质量问题的，中标人应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 24 小时内作出服务响应，10 个工作日内履行补购、换购，确保所提供的货物合格率达到 100%，属于质量问题的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退、包换；属于人为损坏的中标人可提供维修服务，只收取工料费。

中标人应免费提供一年维修所需的易损耗件（包括配件如拉链、纽扣等）。

对个别特殊身材的学生，中标人应定时提供上门量体订做服务，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 24 个小时内作出服务响应，15 个工作日内提供货物；特殊身材学生的学生装在集中量体订做时不允许增加收费。

如有质量问题，中标人应做好调换、修改或重做等售后服务工作。

中标人应与所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商议，每月固定安排一天上门到招标人提供有关服务，如接受咨询投诉、服装调换、零星定制等。

在验收货物交付后的 30 日内，若学生因特殊原因中途退学等因素，可退还全新或未洗涤过的学生装，投标人应予以承诺并在投标报价时考虑相应的经济风险。

在校外学生装销售服务点（零售点、代售点及维修点统称销售服务点，下同）销售的学生装，必须在线下销售网点的显眼位置明码标价。

中标人应将售后服务承诺及三包规定张贴在线下销售网点的显眼位置，并在服装统一订购发放时随服装逐一发给家长（或学生）。

除了招标人集体征订外，中标人应保证学生根据实际需要购买单件服装，不得强行要求学生或家长购买整套服装。

采购周期内，在不影响学生装的生产、供应、售后服务质量的基础上，中标人须制定合理的原材料采购计划以及原材料、（半）成品

学生装库存方案，采购周期结束后，相关原材料及（半）成品学生装均由中标人自行消化，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均不承担相关责任。

除下列“销售服务点”以及相关特定条款（如实体店零售价）外，其他条款要求均适用于实体与互联网销售，中标人不得因实体或互联网销售的方式不同而提供不同质量的服务。

七、交货期及付款方式

集中采购采取分批供货方式，中标人应在中标公告后的次日上门签订供货合同并提供服务；其中运动服夏装在供货合同签订后的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春秋装及冬装在供货合同签订后的 40 个日历日内交货。

根据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的合同约定付款；其中采用集体征订方式的，在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采用现场采购方式的，交货后现场支付；采用网购方式的先付款，再发货。

八、校服检验要求

校服供应和验收应实行“明标识”制度。中标人在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前，学生装样服作为验收依据；学生装的质量必须符合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标准规范，中标人每年供应学生装前，须将学生装的面料送经市级或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设立(或隶属)的产品质量检验机构进行全面检验（除成衣检验项目），并将送检面料和检验报告送招标人备案，检验不合格的，须另选面料进行检验；学生装加工后，招标人会同市质监部门每年从批量中随机抽取相同衣服(数量以成批生产供应的规模而定)送检测单位进行内在质量要求(包括起球(毛)、

染色牢度、水洗尺寸变化率（缩水率）、甲醛含量、pH 值、可分解芳香胺染料、异味、纤维含量、克重等项目）和外观质量等项目指标的检测。一经发现检测不合格的，再随机抽取进行检验，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一年内累计超过两次抽查检验不合格的，招标人将取消中标人的供货资格，并在招标人下一周期的学生装招标中拒绝该供应商参与投标。

实行“双送检”制度。在中标人送检的基础上，学校可结合实际，将一定数量校服送经市级或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设立(或隶属)的具备 CMA 检验资质的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检验。

在采购周期内，学生装质量指标须根据国家新颁发的与学生装质量有关的文件规定进行调整。招标人联合市质监部门有权对学生装质量进行抽查，并对未执行相关质量标准的中标人按相关规定进行警告和处罚。